

# 第十四师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公开征集生产经营“特供酒”违法行为线索的公告

为严厉打击“特供酒”违法违规行为，维护党政机关和军队形象，维护良好市场秩序和消费者权益，从即日起至2024年12月15日，面向社会公开征集生产经营“特供酒”违法行为线索。

此次线索征集范围：

一、严禁生产经营含有“特供”“专供”“内供”党政机关和军队等类似标识内容的酒类商品。

二、严禁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发布含有“特供”“专供”“内供”党政机关和军队等类似内容的酒类商品广告。

三、严禁借“特供”“专供”“内供”党政机关和军队等名义推销酒类商品，进行虚假或引人误解的商业宣传。

四、严禁印刷企业印刷含有“特供”“专供”“内供”党政机关和军队等类似内容的商标标识、包装、装潢、酒瓶标签贴纸。

欢迎广大党员干部、职工群众、食品生产经营者、消费者积极举报上述违法行为，提供线索材料。对提供违法线索的公民信息，市场监管部门将严格保密。

举报途径：

举报地址：第十四师昆玉市政府服务中心508室，举报电话：12315、0903-2050315，电子邮箱：[1272209670@qq.com](mailto:1272209670@qq.com)。

第十四师昆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4年5月13日

